

0206 震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 11 次工作會報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5 年 2 月 9 日 13 時

貳、地點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

參、主持人：馬總統英九

記錄：陳毅修

肆、報告事項：略

伍、指揮官裁示：

- 一、臺南市於永康區國光 5 街 2 號災害現場已啟動大型機具開挖作業，建議臺南市進行開挖時除操作人員外，應加派守望員對於作業點內可能有受困者及周邊人員進行安全管控，請消防署連絡提醒臺南市政府。
- 二、目前尚有 5 萬戶停水，請經濟部督導自來水公司加速搶修工作，對於如地面管線繞道鋪設等替代方案或相關送水機制，請經濟部督促自來水公司務必於最短時間內完成。

陸、副院長提示：

法務部臺南地檢署已積極進行倒塌危樓案件偵辦作業，請法務部轉知臺南地檢署依職權偵辦外，對於涉案重大者，進行財產扣押等必要措施。另除維冠大樓外，對於其他因災受損建築物亦一併納入偵辦範圍，以確認相關人員責任。

柒、總統提示：

- 一、2 月 6 日發生地震至今已經 4 天，已逾黃金 72 小時，目前已有 41 人死亡，539 人受傷，救出 214 人，尚有 109 人失聯，可能在瓦礫當中待救，國內外的救災史上，超過 72 小時獲救案例也不少，務必全力搶救，不放棄希望。
- 二、本人這 2 天到臺南等地，對民眾表達關懷，對往生者表達悼念，對於還在掙扎待救者，給予打氣，刻意不去災

區現場，以避免造成救災困難，對民眾的感受也十分不捨，尤其見到災民李宗典 2 個 15 歲及 10 歲姪女不幸罹難，因本人也有 2 個女兒，相差也是 5 歲，特別感同身受。

- 三、目前災民醫療照顧大致令人滿意，但對於後續的復健，可參考去年八仙塵燃事件之處理。
- 四、這裡特別感謝災害現場消防、警察、國軍弟兄、民間救難團體與志工，夜以繼日搶救受困民眾，犧牲了吃年夜飯及年假的機會，而賴市長也在臉書上感謝中央支援。另顏副市長也對這 7 年多來在災害防救制度建立上，對地方的幫助表達感謝。
- 五、賴市長身為地方父母官，於震災發生後，即在現場坐鎮指揮，4 天下來不眠不休，並因應各方需求，及不同觀點之協調處理(如是否使用大鋼牙等決策)，特別在此向他致意；本人在 17 年前，處理臺北市東星大樓倒塌事件時之煎熬，是永難忘懷的經驗，完全感受賴市長的辛勞，中央會全力支持，一同度過最困難的時間。
- 六、後續有關建築管理工作非常重要，內政部已開始進行中，臺北市曾經歷 921 地震，對所有建物通盤檢討後，針對紅黃單標誌建物進行補強，因此如何將瀕臨危險之建物加以補強，是避免類似災害的最佳方式，請內政部連繫各地方政府辦理。
- 七、臺南維冠金龍大樓 81 年發建照，83 年發使照，前也歷經 921 大地震，於臺南地區之震度同樣皆為 5 級，但 2 次地震方向、災情均不同，目前檢察官已進行調查中，對於有無偷工減料等狀況一定要確實掌握，向民眾交代真相，往後不管是臺南或其他地區，相關建物檢測及強化方面，內政部需儘快擬訂計畫，做好相關工作。

- 八、之前新竹發生火災，因消防通道寬度不足，造成搶救困難，後來特別請消防署建立消防通道，一定要保持通道暢空，逐步於各縣市執行，火災及死亡事件較以往降低；實際上對治安、交安及公安之確保，事在人為，嚴查重罰絕對有效，這7年來雖在治安、交安及公安等方面有所進展，但本次發生這麼大的震災，仍存有許多可檢討之空間，希望相關公務員應深刻反省，切莫以天災為藉口，亦不要視為僅係地方事務，中央需將相關法令及政策規劃清楚，以預防下次災害發生。
- 九、對於這4天下來各位同仁不眠不休在應變中心值班之辛勞，表示高度肯定，但工作還未完成，請儘快處理災情，並預防未來類似事件重演。